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高雄市政府人事處 書函

地址：高雄市苓雅區四維3路2號4樓
承辦單位：給與科
承辦人：周宥歷
電話：3368333#2791
電子信箱：utozhou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0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人給字第11530350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以，為配合衛生福利部「第五期國家癌症防治計畫(2024-2030年)」，請賡續向所屬宣導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，業將乳癌、大腸癌、口腔癌、子宮頸癌及肺癌篩檢列為檢查項目，並請同仁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5年4月13日公護字第115000988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相關訊息及原函影本業已刊載於本處iKPD人事服務網/福利服務專區/公教健檢/法令規範及補助原則/公教健檢概述頁面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4/20 14:45:18

高雄市政府人事處